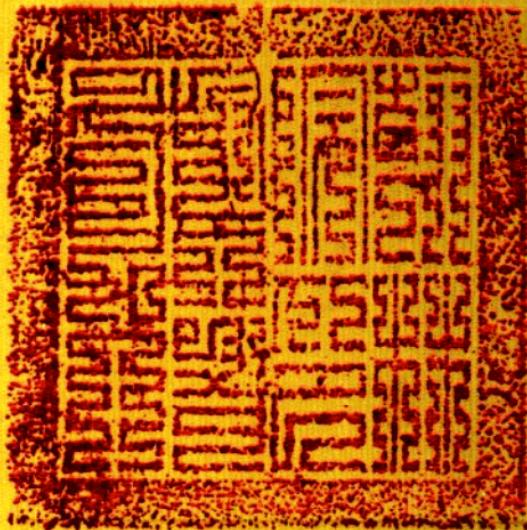


清代起居注冊

國立故宮博物院珍藏



光緒朝第五十二冊

清代起居注冊

光緒朝 第五十二冊

國立故宮博物院珍藏

限 表

到期前將書還回

光緒二十一年正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正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二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二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下旬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五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九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九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六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七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八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九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九月下	光緒二十一年十月上	光緒二十一年十月下

3750



0000027324

清代起居注册 / 光緒朝 / (清) 徐致祥等奉敕撰

民國76年：臺北市，聯合報文化基金會國學文獻館印

行，影印本

80冊 21公分

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手稿本影印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總經銷

I. (清) 徐致祥等奉敕撰

654.77/7974/76

NT\$ 68,800.00

76·02·0650

· 6500113

清代起居注册

光緒朝第五十二冊

資料提供者

國立故宮博物院

景印者

聯合報文化基金會國學文獻館

發行人

王必成

發行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六一號

電話：七六三一〇〇〇一六九五
郵撥：〇一〇〇五五九一三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〇一三〇號

保有版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二月初版

光緒朝共八十一冊
定價每部新台幣六八八〇〇元

光緒二十一年歲次己未正月初一日癸酉寅刻

上詣

奉先殿行禮

堂子行禮
辰初

詣

慈憲門外率王公大臣蒙古王貝勒貝子公額駙文武

大小官員等行慶賀禮禮成

詣樂壽堂

慈禧端佑康頤昭豫莊誠壽恭欽獻崇熙皇太后前遞

如意辰刻

御太和殿受王公大臣蒙古王貝勒貝子公額駙台
吉文武大小官員及朝鮮國使臣等行朝賀禮

禮成巳刻

詣

大高玄殿拈香

壽皇殿行禮

駕還養心殿內閣奉

諭旨德馨奏查明各屬被災被旱請將新舊錢漕分
別緩徵遞緩開單呈覽一摺江西南昌等府屬本
年夏秋之間雨水過多江湖並漲低田被淹高區
又因缺雨收成均形歉薄若將新舊錢漕等款照

常徵收民力實有未逮加恩著照所請所有南昌
縣未完本年地丁銀六千五百二十六兩零漕米
八千七百石零新建縣未完本年地丁銀三千五
百六十二兩零漕米三千七百二十八石零進賢
縣未完本年地丁銀八千二百八十二兩零漕米
一萬三百三十八石零蓮花廳未完本年地丁銀
三千三百四十兩零漕米一千七百十一石零漕

運屯糧銀五百二十八兩零錢租銀一千十一兩
零廬陵縣未完本年地丁銀四千六百五十九兩
零漕米三千七百八石零存留屯糧銀四十四兩
零漕運屯糧銀二十六兩零餘租銀一百三十八
兩零永豐縣未完本年地丁銀八千五十五兩零
漕米三千二百六十九石零安福縣未完本年地
丁銀九千六百九十九石零漕米五千六百四十

五石零漕運屯糧銀三百五十六兩零餘租銀六
百五十四兩零永新縣未完本年地丁銀一萬一
千三百七十七兩零漕米三千三百六石零屯丁
銀十六兩零存留屯糧銀六十五兩零漕運屯糧
銀五百二十五兩零餘租銀一千八百八十一兩
零建昌縣未完本年地丁銀一萬二十三兩零漕
米四千四百三十六石零安義縣寄莊建昌縣未

完本年地丁銀三百七兩零漕米一百三十八石
零德化縣未完本年地丁銀三千四百五十一兩
零屯丁銀一百九兩零存留屯糧銀八百八十六
兩零漕運屯糧銀三千九十二兩零餘租銀六千
一百二兩零二十年壓徵十九年蘆課銀六百五
十四兩零德安縣未完本年地丁銀二千六百二
十一兩零屯丁銀一百十八兩零存留屯糧銀一

百三十五兩零漕運屯糧銀八百九十七兩零餘
租銀一千六百五十六兩零瑞昌縣未完本年地
丁銀二千九百七十一兩零漕運屯糧銀九百五
十三兩零餘租銀一千七百十一兩零九江府同
知所轄南九二衛蘆洲被水未完二十年壓徵十
九年蘆課銀四百七十一兩零均著緩至光緒二
十一年秋後分作兩年帶徵又開昌新建永新德

化等縣光緒十四十五五六十六十七十八十九等年
清江新淦二縣十八年峽江縣十五十八兩年廬
陵縣十六十七十八十九等年泰和縣十九年萬
安縣十六年餘干縣十四年德安縣十五六十
七八十九等年瑞昌縣十四十六兩年彭澤縣
十五十六兩年各原緩地丁等款銀米湖口縣十
四十五十六等年各原緩銀兩內除完納外其餘

未完同原緩各款均著遞緩至光緒二十一二十
二兩年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永豐安福建昌並
安義縣寄莊建昌等廳縣光緒十九年德安縣十
四年各原緩地丁等款銀米均著遞緩至光緒二
十二二十三兩年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永豐安
福建昌並安義縣寄莊建昌等廳縣光緒十八年
各原緩地丁等款銀米均著遞緩至光緒二十三

二十四兩年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永豐安福建
昌並安義縣寄莊建昌等廳縣光緒十七年各原
緩地丁等款銀米均著緩至光緒二十四二十五
兩年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安福建昌並安義縣
寄莊建昌等廳縣光緒十六年永豐縣十五年各
原緩地丁等款銀米均著遞緩至光緒二十五二
十六兩年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安福建昌並安

義縣寄莊建昌等廳縣光緒十五年各原緩地丁
等款銀米均著遞緩至光緒二十六二十七兩年
秋後帶徵又進賢蓮花安福建安並安義縣寄莊
建昌等廳縣光緒十四年各原緩地丁等款銀米
均著遞緩至光緒二十七二十八兩年秋後帶徵
又湖口縣光緒十四十五十六等年各原緩壓徵
蘆課均著遞至光緒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三等三

年秋後帶徵又九江府同知所轄蘆洲光緒十九
年原緩蘆課著遞緩至光緒二十二年又十八年
原緩蘆課著遞緩至二十三年又十七年原緩蘆
課著遞緩至二十四年又十六年原緩蘆課著遞
緩至二十五年又十五年原緩蘆課著遞緩至二
十六年又十四年原緩蘆課著遞緩至二十七年
各秋後帶徵以紓民力餘著照所議辦理該撫即

將單內所開鄉都圖甲被灾分數應緩至何年帶
徵銀米各數目詳晰刊刻謄黃徧行曉諭務使實
惠均霑母任吏胥舞弊用副軫念民艱至意該部
知道單併發

是日

起居注官儒林戴鴻慈